**潍坊学院学生工作处**

**（学生工作部、武装部）**

**学生工作处〔2023〕15号**

**关于开展潍坊学院辅导员心理沙龙活动的通知**

**各学院：**

为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、山东省相关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通知和文件精神，提升我校辅导员队伍的心理育人专业素养和职业能力，打造“研究型、服务型、实干型、创新型”辅导员队伍。本学期继续开展辅导员心理沙龙活动，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双周，周四下午15:00。

二、活动地点

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团体辅导室、各二级学院心理辅导站。

三、参加人员

二级学院心理辅导站站长

四、活动内容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时间** | **活动内容** | **承办单位** |
| 第四周 | “幸福花开”积极心理学体验 | 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 |
| 第六周 | “从爱开始”关系管理 |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 “心灵树洞”心理辅导站 |
| 第八周 | “一往情深”情绪管理 | 物理与电子信息学院  “物苑聆心”心理辅导站 |
| 第十周 | “静待花开”行为管理 | 机械与自动化学院 “525之家”心理辅导站 |
| 第十二周 | “智慧花开”理性思维与科学认知 | 建筑工程学院  “健心灵”心理辅导站 |
| 第十四周 | “525”如何学会更好的爱自己？ | 传媒学院  “心灵氧吧”心理辅导站 |
| 第十六周 | “我心永恒”生命教育 | 经济管理学院 “温暖的向日葵”心理辅导站 |
| 第十八周 | “静水流深”挫折教育 | 美术学院  “最‘美’‘艺’生”——成长驿站心理辅导站 |

五、注意事项

1.活动方式定为双周培训，本学期共八次，具体活动地点各承办心理辅导站另行通知。

2.每次沙龙活动第一个环节学习《潍坊学院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指导手册》。活动可采取主题讨论、座谈研究、案例交流、角色扮演等形式。

3.请各学院高度重视，参会人员如因特殊原因无法参加可找其他老师参加，参加沙龙人员将学习经验传达给本辅导站其他成员，出席情况纳入年底考核。

4.每期沙龙活动结束后，将出席记录，撰写的新闻稿件发送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、学校网站、学工在线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给予推送。

5.若受学校其他工作安排影响，将随时调整沙龙时间、地点以及方式，请各辅导站做好规划，及时沟通。

学生工作处（学生工作部、武装部）

2023年3月15日